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公告编号:2020-032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祁连山”)于12月1日收到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股份”)分别发来的《关于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具体内容

中国建材集团作为祁连山的实际控制人,为消除和避免下属水泥业务相关企业的同业竞争,于2017年12月做出《关于避免与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其中承诺:“……对于中国建材集团与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重组前存在的同业竞争以及因前述重组而产生的中国建材集团与祁连山的同业竞争(如有),中国建材集团将自本承诺出具日起3年内,并力争用更短的时间,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祁连山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中国建材股份作为祁连山的控股股东,为消除和避免下属水泥业务相关企业的同业竞争,于2017年12月做出《关于避免与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其中承诺:“……对于中国建材股份与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前存在的同业竞争以及因前述合并而产生的中国建材股份与祁连山的同业竞争(如有),中国建材股份将自本承诺出具日起3年内,并力争用更短的时间,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祁连山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综合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稳步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一、承诺履行情况及申请延长履行期限的说明

1.承诺履行情况

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自做出上述承诺以来,一直致力于履行上述承诺,积极与相关方进行沟通,寻求既不会损害或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又能为实现三家A股上市公司(祁连山及宁夏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公众股东谋取利益最大化的可行行方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为此,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启动了水泥业务板块的重组整合,但考虑到涉及多家上市公司主体,且上市公司体的整合方案需要考虑的市场影响因素多、与相关方沟通协调难度较高,涉及的相关监管规则及程序较为复杂,现阶段重组整合方案暂不涉及祁连山。此外,由于现阶段重组整合方案工作量较大,无法在承诺到期前启动下一阶段包含祁连山的重组整合,导致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做出的前述承诺未能按照期限履行完毕。

2.延长同业竞争履行期限

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认为,水泥业务整合方案应在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有利于上市公司A股股东利益的原则下,成熟制定、分步实施、稳妥推进。因此,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拟在本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事项经祁连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3年内履行前述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除履行承诺期限变更外,《关于避免与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中的其他承诺内容保持不变。

现阶段,祁连山继续保有水泥板块业务,中国建材集团、中国建材股份将继续推进水泥业务板块的重组整合,分步实施,履行承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祁连山的利益。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公告编号:2020-033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2月1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8名,董事傅金光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成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五天通知的义务,同意于2020年12月1日召开本次会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议案属于关联事项,表决时关联董事傅金光、刘胜利、刘维彬、蔡军恒、李生钰、杨虎进行回避。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祁连山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国家和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于2020年12月17日下午14: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二)出席会议资格:

1.截至2020年12月9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任的律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公告编号:2020-034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2月1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4名,参加现场表决的监事2名,监事苏速、于月华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会议由监事陈军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五天通知的义务,同意于2020年12月1日召开本次会议。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本次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承诺变更方案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上市公司A股股东利益。

请公司及董事会协调各相关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尽快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履行决策程序。同时,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切实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公告编号:2020-034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2月1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4名,参加现场表决的监事2名,监事苏速、于月华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会议由监事陈军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五天通知的义务,同意于2020年12月1日召开本次会议。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本次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承诺变更方案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上市公司A股股东利益。

请公司及董事会协调各相关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尽快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履行决策程序。同时,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切实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601187 证券简称:厦门银行 公告编号:2020-003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11月27日、11月30日、12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11月27日、11月30日、12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第一大股东厦门市财政局书面问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

资产重组或重大资产重组等。

三、风险提示和特别提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披露所收到的收益性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1,069万元,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披露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20-098

债券代码:114361 债券简称:18天原01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30日,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宜宾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新材料”)收到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入企入驻扶持资金1,069万元。该笔资金计划划拨到天亿新材料资金账户。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天亿新材料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披露所收到的收益性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1,069万元,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披露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20-098

债券代码:114361 债券简称:18天原01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30日,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宜宾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新材料”)收到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入企入驻扶持资金1,069万元。该笔资金计划划拨到天亿新材料资金账户。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天亿新材料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披露所收到的收益性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1,069万元,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披露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20-098

债券代码:114361 债券简称:18天原01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30日,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宜宾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新材料”)收到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入企入驻扶持资金1,069万元。该笔资金计划划拨到天亿新材料资金账户。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天亿新材料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披露所收到的收益性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1,069万元,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披露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20-098

债券代码:114361 债券简称:18天原01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30日,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宜宾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新材料”)收到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入企入驻扶持资金1,069万元。该笔资金计划划拨到天亿新材料资金账户。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天亿新材料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披露所收到的收益性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1,069万元,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披露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20-098

债券代码:114361 债券简称:18天原01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30日,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宜宾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新材料”)收到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入企入驻扶持资金1,069万元。该笔资金计划划拨到天亿新材料资金账户。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天亿新材料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披露所收到的收益性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1,069万元,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披露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20-098

债券代码:114361 债券简称:18天原01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30日,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宜宾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新材料”)收到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入企入驻扶持资金1,069万元。该笔资金计划划拨到天亿新材料资金账户。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天亿新材料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披露所收到的收益性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1,069万元,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披露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20-098

债券代码:114361 债券简称:18天原01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30日,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宜宾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新材料”)收到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入企入驻扶持资金1,069万元。该笔资金计划划拨到天亿新材料资金账户。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天亿新材料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披露所收到的收益性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1,069万元,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披露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20-098

债券代码:114361 债券简称:18天原01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30日,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宜宾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新材料”)收到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入企入驻扶持资金1,069万元。该笔资金计划划拨到天亿新材料资金账户。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天亿新材料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披露所收到的收益性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1,069万元,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披露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集团 公告编号:2020-098

债券代码:114361 债券简称:18天原01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30日,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宜宾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新材料”)收到宜宾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入企入驻扶持资金1,069万元。该笔资金计划划拨到天亿新材料资金账户。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